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0年，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与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长虹”）及其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的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控股子公司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华意”）及其控股子公司将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内容涉及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商品；采购或销售压缩机、塑料制品、包装箱、钢板、空调等产品；采购或销售工程设备、维备件、模具等；购买或提供燃料、动力；采购或提供劳务；租赁、融资租赁等业务；采购或销售软件服务；外包国内产成品物流业务；外包国内产品售后服务业务等方面。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653,650万元（不含税）。截至2019年10月31日，公司与前述单位累计共发生日常关联交易515,823.85万元（不含税）。

2019年11月29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预计与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2020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与长虹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四川长虹）发生购买商品及原材料、销售商品、接受劳务服务、购买燃料及动力、采购设备、租赁等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43,200万元（不含税）。

关联董事吴定刚先生、史强先生审议该事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回避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关于预计与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2020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与四川长虹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包括长虹华意）发生购买或销售商品；采购或销售塑料制品、包装箱、门壳、钢板、空

调等产品；采购或销售工程设备、维备件、模具等；接受或提供劳务；购买或提供燃料及动力；租赁、融资租赁等业务；采购软件服务；外包国内产成品物流业务；外包国内产品售后服务；提供设计服务等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 1,535,800 万元（不含税）。

关联董事吴定刚先生、史强先生审议该事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回避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关于预计与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2020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将向长虹华意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冰箱（柜）压缩机交易金额不超过 72,000 万元（不含税）；向长虹华意购买压缩空气、接受后勤服务等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 150 万元（不含税）；向长虹华意下属子公司湖南格兰博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智能吸尘器等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 2,500 万元（不含税）。

关联董事吴定刚先生、寇化梦先生、史强先生审议该事项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回避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出具了同意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的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外部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四川长虹、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审议该议案时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2020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2020年）	2019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	上年（2018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购买燃料及动力等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电容、电阻、集成电路、辅料、色母料、钢板、购买燃料及动力等	市场价	60,000.00	28,413.20	35,067.31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塑料制品、注塑件、电控盒盖、底盘、摆叶等	市场价	140,000.00	54,279.38	73,348.73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门壳、底板、钣金件等	市场价	60,000.00	22,747.34	30,669.97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包装箱、印刷品等	市场价	22,000.00	7,771.73	10,413.66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印制板、遥控器、变压器等	市场价	6,000.00	2,283.19	2,885.43
	四川长虹精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印制板组件等	市场价	10,000.00	1,183.66	6,325.00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燃料及动力	市场价	8,000.00	932.23	846.26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压缩机等	市场价	72,000.00	32,610.21	53,248.03
		压缩空气、接受后勤服务等	市场价	150.00	69.48	72.04
	湖南格兰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吸尘器等	市场价	2,500.00	361.34	230.21
	小计	—	—	380,650.00	150,651.76	213,106.64
向关联人采购或销售设备、软件、维备件、模具等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或销售设备、软件、维备件、模具等	市场价	15,000.00	4,840.17	1443.42
	小计	—	—	15,000.00	4,840.17	1,443.42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燃料及动力等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及商品等	市场价	8,000.00	1,844.65	5,163.23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部分钣金类产品、辅材等	市场价	8,000.00	3,761.22	5,847.80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色母料、塑料粒子、电器件、钣金件等	市场价	35,000.00	18,101.46	19,906.13
	长虹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冰箱、冰柜、空调等	市场价	35,000.00	164.88	58.92
	CHANGHONG (HK) TRADING LIMITED	冰箱、冰柜、空调等	市场价	150,000.00	27,787.52	21,867.52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冰箱柜、空调、洗衣机、厨电及小家电等产品	市场价	852,000.00	217,731.33	254,723.26
	乐家易连锁管理有限公司	冰箱、冰柜、空调、洗衣机等	市场价	7,200.00	5,860.83	2,324.80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包括CHANGHONG ELECTRIC (AUSTRALIA) PTY. LTD.）	销售商品、提供燃料及动力等	市场价	12,000.00	8,377.53	8,494.54
	小计	—	—	1,107,200.00	283,629.42	318,386.20
租赁业务、承租业务等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仓储、厂房、公寓、办公地点等租赁业务	市场价	5,000.00	1,449.12	2,506.36
	小计	—	—	5,000.00	1,449.12	2,506.36
向关联人外包国内产成品物流业务等	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运输、仓储、装卸	市场价	60,000.00	38,845.61	53,790.08
	小计	—		60,000.00	38,845.61	53,790.08
向关联人外包国内产品售后服务	四川快益点电器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售后、安装维修费等	市场价	35,000.00	13,347.94	19,496.07
	小计	—	—	35,000.00	13,347.94	19,496.0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其他服务、劳务或向关联人提供其他服务、劳务等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使用费	市场价	600.00	0.00	0.00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或向关联人提供的其他服务、劳务等	市场价	5,000.00	2,064.17	3,417.07

	小计	--	--	5,600.00	2,064.17	3,417.0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单等业务	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单等业务	市场价	2,000.00	345.53	168.68
	小计	--		2,000.00	345.53	168.68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及设备、提供技术服务、出租等	Orion.PDP.Co.,ltd	冰箱等	市场价	4,200.00	2,867.09	2,626.30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榨汁机等	市场价	3,000.00	49.81	247.39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出租等	市场价	3,000.00	1,284.75	2,086.97
	小计	--	--	10,200.00	4,201.65	4,960.66
购买商品、原材料、接受劳务服务、购买燃料动力、承租、采购设备等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等	市场价	7,000.00	3,412.71	3,290.92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控制板、控制器等	市场价	18,000.00	8,447.12	5,211.18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购买商品、原材料、接受劳务服务、购买燃料动力、承租、采购设备等	市场价	8,000.00	4,588.65	3,606.19
	小计	--	--	33,000.00	16,448.48	12,108.29
合计				1,653,650.00	515,823.85	629,383.47

(三)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2019年1-10月）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购买燃料及动力等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电容、电阻、集成电路、辅料、色母料、购买燃料及动力等	28,413.20	60,000.00	2.72%	-52.64%	2018年12月11日、12月28日，2019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塑料制品、注塑件、电控盒盖、底盘、摆叶等	54,279.38	140,000.00	5.19%	-61.23%	年8月31日、9月6日、10月18日巨潮资讯网(2018-071、2018-072、2018-075、2018-079、2019-058、2019-059、2019-069、2019-072号公告)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门壳、底板、钣金件等	22,747.34	55,000.00	2.18%	-58.64%	
	四川长虹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包装箱、印刷品等	7,771.73	20,000.00	0.74%	-61.14%	
	四川长虹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印制板、遥控器、变压器等	2,283.19	6,000.00	0.22%	-61.95%	
	四川长虹精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印制板组件等	1,183.66	10,000.00	0.11%	-88.16%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燃料及动力	932.23	5,000.00	0.09%	-81.36%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压缩机等	32,610.21	72,000.00	3.12%	-54.71%	
		压缩空气	69.48	130.00	0.01%	-46.55%	
	湖南格兰博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清洁机器人等	361.34	1,000.00	0.03%	-63.87%	
	小计	—	150,651.76	369,130.00	14.41%	-59.19%	
向关联人采购或销售设备、软件、维备件、模具等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或销售设备、软件、维备件、模具等	4,840.17	7,100.00	9.23%	-31.83%	
	小计	—	4,840.17	7,100.00	9.23%	-31.83%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燃料及动力等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冰箱、空调、洗衣机、空气净化器等	1,844.65	8,000.00	0.13%	-76.94%	
	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	彩板、门壳等组件	3,761.22	10,000.00	0.27%	-62.39%	
	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色母料、塑料粒子、电器件、钣金件等	18,101.46	35,000.00	1.29%	-48.28%	
	长虹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冰箱、空调、食品等	164.88	100.00	0.01%	64.88%	
	CHANGHONG(HK)TRADINGLIMITED	冰箱、冰柜、空调等	27,787.52	100,000.00	1.99%	-72.21%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冰箱、冰柜、空调、洗衣机、厨卫、小家电等	217,731.33	480,000.00	15.56%	-54.64%	

	乐家易连锁管理有限公司	冰箱、冰柜、空调、洗衣机、厨卫、小家电等	5,860.83	7,200.00	0.42%	-18.60%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 (包括 CHANGHONGELECTRIC (AUSTRALIA) PTY. LTD.)	销售商品、提供燃料及动力等	8,377.53	12,000.00	0.60%	-30.19%
	小计	—	283,629.42	652,300.00	20.27%	-56.52%
租赁业务、承租业务等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仓储、厂房、公寓、办公地点等租赁业务	1,449.12	5,000.00	8.29%	-71.02%
	小计	—	1,449.12	5,000.00	8.29%	-71.02%
向关联人外包国内产成品物流业务等	四川长虹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运输、仓储、装卸	38,845.61	60,000.00	26.80%	-35.26%
	小计	—	38,845.61	60,000.00	26.80%	-35.26%
向关联人外包国内产品售后服务	四川快益点电器服务连锁有限公司	售后、安装维修费等	13,347.94	35,000.00	9.21%	-61.86%
	小计	—	13,347.94	35,000.00	9.21%	-61.8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其他服务、劳务或向关联人提供其他服务、劳务等	四川智易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使用费	0.00	300.00	0	-100.00%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其他服务、劳务	2,064.17	5,500.00	1.42%	-62.47%
	小计	—	2,064.17	5,800.00	1.42%	-64.41%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单等业务	远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融单等业务	345.53	1,500.00	—	-76.96%
	小计	—	345.53	1,500.00	—	-76.96%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出租等	Orion. PDP. Co., ltd	冰箱等	2,867.09	4,200.00	0.20%	-31.74%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空调、小家电、食品等	49.81	3,000.00	0.00%	-98.34%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商品、出租等	1,284.75	3,000.00	0.24%	-57.18%
	小计	—	4,201.65	10,200.00	0.44%	-58.81%
购买商品、原材料、接受劳	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等	3,412.71	7,300.00	6.15%	-53.25%

务服务、购买燃料动力、承租、采购设备等	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	电源线、控制板、控制器等	8,447.12	20,000.00	0.81%	-57.76%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购买商品、原材料、接受劳务服务、购买燃料动力、承租、采购设备等	4,588.65	155,000.00	4.31%	-97.04%	
	小计	--	16,448.48	182,300.00	11.27%	-90.98%	
合计			515,823.85	1,328,330.00	-	-61.17%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在对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前，各子公司及业务部门基于 2019 年度产销计划等对关联交易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测算，但因市场与客户要求变化等影响，公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差异，公司 2019 年 1-10 月份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部分关联交易金额低于预计金额 20%以上，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影响较小。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对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2019 年 1-10 月份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符合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公开，交易价格公允，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注：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授权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300万元（含300万元）的关联交易，经公司总裁批准后实施。因此，公司与长虹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开展的关联交易虽超过年度预计金额，但超出的额度在300万元以内，并已经公司总裁批准。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1995年6月16日

法定代表人：赵勇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住所：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经营范围：对国家产业政策允许范围内的产业进行投资，国有产（股）权经营管理，家用电器、制冷电器及配件、照明设备、电子产品及元器件、日用电器、日用金属制品、燃气用具、电工器材的制造、销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及处理，集成电路、软件开发及销售与服务，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服务，法律允许范围内的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矿产品销售，电子信息网络产品、电池系列产品、电力设备、环保设备、通讯传输设备、机械设备、数字监控产品、金属制品、仪器仪表、厨柜及燃气具的销售，利用互联网从事相关产品的销售，公司产品辅助材料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的仓储、货运，汽车维修，电子产品维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房屋及设备租赁，武器整机、配套装备及元器件制造、销售，酒店与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长虹集团2018年1-12月份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2018年12月31日，长虹集团资产总额78,885,359,147.58元，负债总额58,857,435,504.77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20,027,923,642.81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1,024,208,739.88元。2018年度，长虹集团实现营业收入86,970,585,705.61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7,496,822.05元。

根据长虹集团2019年1-9月份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2019年9月30日，长虹集团资产总计77,965,994,946.81元，负债合计57,842,527,394.06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0,123,467,552.75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1,026,296,088.52元。2019年1-9月份，长虹集团实现营业收入66,884,445,284.87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60,669.32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2019年11月28日，长虹集团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23.22%的股权，是公司控股股东四川长虹的第一大股东，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已连续多年从长虹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采购商品、接受提供劳务服务、购买燃料动力、采购设备等业务，同时向该关联人销售商品、出租等，业务开展较好，且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本公司董事会认为长虹集团能够遵守双方的约定，及时向本公司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

2020年预计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该关联人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43,200万元（不含税）。

（二）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四川长虹是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0839）。

成立日期：1993年4月8日

法定代表人：赵勇

注册资本：461,624.4222万元

住所：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

经营范围：家用电器、汽车电器、电子产品及零配件、通信设备、照明设备、家居产品、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电子电工机械专用设备、电器机械及器材、电池系列产品、电子医疗产品、电力设备、机械设备、制冷设备及配件、数字监控产品、金属制品、仪器仪表、文化及办公用机械、文教体育用品、厨柜及燃气具的制造、销售和维修，房屋及设备租赁，包装产品及技术服务，公路运输，仓储及装卸搬运，集成电路与软件开发及销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服务，高科技项目投资及国家允许的其他投资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及处理，信息技术服务，财务咨询服务，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有色金属、钢材、塑料、包装材料、机电设备、贵金属、汽车零配件、电子元器件的销售及相关进出口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电信业务代办，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无人机、无人机系统研发及设计、无人机技术推广、转让及技术咨询服务、无人机生产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四川长虹2018年1-12月份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四川长虹资产总计为71,504,938,934.12元，负债为50,081,316,458.99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21,423,622,475.13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13,051,802,448.65元。2018年度，四川长虹实现营业收入83,385,262,868.71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23,218,610.74元。

根据四川长虹2019年1-9月份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2019年9月30日，四川长虹资产总计为72,829,983,421.49元，负债为51,374,156,773.57元，所有者

权益合计为21,455,826,647.92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12,940,097,448.23元。2019年1-9月，四川长虹实现营业收入62,209,617,942.70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8,493,838.63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至2019年11月28日，四川长虹及其一致行动人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281,832,434股股份，占总股本的26.98%。其中四川长虹直接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248,457,724股，占总股本的23.79%；长虹（香港）贸易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流通B股33,374,71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19%。四川长虹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已连续多年从该公司采购塑料制品、包装箱、钢板、工程设备、维备件、模具等，同时向该公司及子公司销售冰箱柜、空调、洗衣机等商品、材料、电器件、钣金件等，提供或接受劳务及其他工程维修、软件服务、租赁、融资租赁等业务，向其下属子公司外包国内产成品物流业务、国内产品售后服务等，合作良好，且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本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关联人能够遵守约定，及时向本公司提供优质产品及服务。

2020年预计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该关联人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535,800万元（不含税）。

（三）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长虹华意是一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404）。

成立日期：1996年6月13日

法定代表人：杨秀彪

注册资本：69,599.5979万元

住所：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号（高新开发区内）

经营范围：无氟压缩机、电冰箱及其配件的生产和销售，制冷设备的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补偿贸易，五金配件的加工及销售，对外贸易经营（实行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业务除外）；资产租赁，家用电器的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与服务，信息技术咨询与服务，财务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长虹华意2018年1-12月份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2018年12月31日，长虹华意资产总计为10,093,935,740.87元，负债为5,879,346,767.73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4,214,588,973.14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3,198,733,647.17元。2018年度，长虹华意实现营业收入8,910,813,202.13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2,147,188.31元。

根据长虹华意2019年1-9月份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2019年9月30日，长虹华意资产总计为10,446,948,749.16元，负债为6,159,371,567.11元，所有者权益合计为4,287,577,182.05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为3,255,268,811.10元。2019年1-9月，长虹华意实现营业收入2,348,789,185.94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319,000.11元。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长虹华意与本公司同受四川长虹直接控制，符合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 履约能力分析

长虹华意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多年为本公司提供冰箱（柜）压缩机、清洁机器人及燃料动力，且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本公司董事会认为该关联人能够遵守约定，及时向本公司提供冰箱（柜）压缩机配件、清洁机器人及燃料动力等。

2020年预计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与该关联人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74,650万元（不含税）。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自愿的原则。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交易双方协商定价。交易涉及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冰箱柜、空调、洗衣机、小家电及原材料等；采购或销售压缩机、塑料制品、电器件、钣金件、包装箱、钢板等产品；采购或销售工程设备、维备件、模具等；接受或提供燃料、动力；采购或提供劳务；租赁或承租、融资租赁等业务；采购或销售软件服务；外包国内产成品物流业务；外包国内产品售后服务业务等方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以合同方式明确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交易以市场化运作，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1.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长虹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以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节约成本为目的，均为本公司与长虹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持续的、经常性的关联交易，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市场化的原则下开展关联交易，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及满足公司经营发展。

2.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四川长虹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为本公司与四川长虹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目的均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节约成本，通过利用其智能交易平台销售商品、前端配套、工程设备、维备件、模具、租赁、融资租赁、软件服务、外包物流业务及售后服务等方面的关联交易，降低成本，提升效率，保证公司正常的日常经营运行。前述关联交易均在市场化的原则下开展。

3. 压缩机是冰箱、冰柜的重要部件，本公司出于性能、质量、价格、服务、运输等方面的综合考虑，近年来部分选用了长虹华意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压缩机。同时，公司在长虹华意下属子公司湖南格兰博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采购清洁机器人产品。另外，由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西美菱电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美菱电器”）厂区紧邻长虹华意厂区，为节约管理等成本，江西美菱电器向长虹华意购买压缩空气、接受后勤服务等。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及持续性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由于长期合作，和对方已形成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交易量按照实际发生额计算，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定价公允，收付款条件合理，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此类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同时，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业务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了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长虹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及其控股子公司、长虹华意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干胜道先生、任佳先生、路应金先生对董事会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书，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

1. 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是正常、合理的。

2. 我们认为公司预计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方能够按照合同规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未发现通过此项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并依据市场价格公平、合理地确定交易金额，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在审议该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因此，我们认为：公司预计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表示同意，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三十日